



滋  
草  
拾  
露

三

伊3  
2120  
3





滋草拾露  
第會仁





儀禮卷之六

節會裝束事

年中行事秘抄

公卿劔

金魚袋

有全

定親御元日節會各議要

有文巡方帶

魚袋

劔

家良公抄

節會日諸卿用紫段平緒事尋常也就中踏被節會必可用之

之京極園白説也手指用梯劔之紫段細地不依劔裝束

但葛草十三時不用紫裝束

假名裝束抄

多地のきくきくハ河原のけりはれハ



きりむしはきりむしにしかし

後称念院冬平公抄

衣笠命之普賢平假基通余其前啓事細地平緒亦紫草 緒亦紫

草緒亦蓝草 绪亦石有苦虫被仰亦而猪根波每度令所替

經高記

寛元三年正月一日

武衛の出任仍令出立 斜着束帛 朝服袍赤半下襲如常此系地螺鈿 紺紫緒依紺地手緒太刀装束用蓝草 巡方帛

真袋

假名装束抄

勢に及ぶしはか人多らめて人上人帛に真袋成つて加せ多らめき人  
物に及ぶ上人の白文物に の右れ和文に清くこころしに

当座し物に人よむ物に人月か人よむ和文

魚入てかかれ物人帛よりてんてん物

江家治第内并細記著有文玉帛是尋常之時有文玉帛上著

蔣繪劔而第今日著飭劔其真袋付右身二石致一条大園白印記随

人肥瘦或付才一七日帛巡方有文帛糸入

新嘗會此日依大第用巡方帛七日及新嘗會普雖大第猶印酒

初使仰大夫達

第會日用螺鈿劔例

貞信公御記延喜十九年八月一日

第會如例殿上侍臣朝拜先年依仰傳止而今日臣下因請漫日有此礼

大倉以下殿上侍臣於東庭拜舞巡方真袋著靴螺鈿劔但六位衛府九



友第各鞋野劍水豹瓦鞘各取而之

王葉二年正月一日

傳聞院拜禮簡揭政化法不審非

第三不常飭劍著螺鈿劍事世罕定以有家記所見人但依人依時者如公之事荒涼不為舉人

中右記寬治元年正月十六日

今日三位中將殿令半螺鈿劍有文石紫裝手緒

光明峯寺記永久三年正月一日

公卿被催分兩事于節會仍兩奉供奉人不著飭劍或螺鈿劍或時給劍之是院仰尤可從還而後系節會之人改著飭劍

螺鈿劍尤有便人

同記嘉復三年七月五日家實云談

節會日執按用螺鈿劍有例件劍相傳在家而入道方府息位中將道嗣借於入道方府隆志込事云飭劍不依螺鈿劍節會之時用之定例可借進上之又禪門被不合不知由上達部著螺鈿劍事不富後称念院裝束抄

螺鈿劍執酒時節會或用之片節會時諸卿用之

年中行事秘抄

首書云執柄螺鈿鈿有先例

宰相中將隨身袴事

定家卿夜鶴裝束抄

首書云是老公卿時隨身或著淺袴

定親卿元日節會各議要



藕芳袴 長寬之例但紅栴恒例也

明月記正治二年正月一日

今日兼宗宰相中將隨身藕芳袴子名射

薩戒記應永正三年正月一日

子刺著束帶 有文巡之帶 銜鈕帶該平緒付與袋可參部令其氣隨身藕芳袴有例

未著陣人系部令例

台記之壽元年十月十九日

矣利許伴三長奉任内并中納言中將師長雖未著陣各入

署外并 并 堂上座 兼按十一日中納言中將著陣

治前四歲正月一日

左大臣下著陣予任春宮大夫之後未著陣仍紼細中門邊

後思時記永和四年正月一日

未著陣入 如合之由卷申依之愚身納言初任未著陣之時如納言由弟不著外并自系列相加之由申 同其袴也

系可上勘下之由内之可乃沛意

公直御 記 應安二年正月十六日

系内申慶之間可経床子諸卿著陣之方亦進無各門前守同中將其冕

朝臣 中 次出外并三條大納言中納言 實正 藤中納言 志 西園寺中納言 公權

中納言九兵衛督公直未著之間直著外并座間先例也建長叔

道相國 干時方 元應改定出川入道右府 干時方 如比

玉葉文治五年十月十四日

節會如例内并實宗卿初度奉無殊失之良徑卿依不着陣

不着外并自中門邊立加之



任參議未着陣 是叙三位未着陣 參節會制  
參議要抄上

任參議之後未着陣前不見可參節會之 為自信公忠平公說見清慎公實賴公  
記心記文治六年三月

定長卿諫三位後未着陣 始而著外并之 但去元日節會依元  
日不出節會是公任卿制之 但宰相中將公時同未着陣也 始而元  
日節會之不忘欠日也 先之或初度節會未入尚欠日之時被免所  
役有其例也 例絕無如比沙汰也

加級後未着陣 繼內并例

長平二年三月七日中右記  
加階上建歸參九府并誠云今日上達部教廿後歸參者九府於軒  
廊相迷忘神極 可退出節會事可仍者加級之 後撰宜可

着陣始而命雜有又今日吉易也 仍諾之此間親族物也 中畧 此間平  
在左仗不列女樂拜之宣命見參目六等

未着陣人不可繼內并事

愚昧記文治六年三月七日

平下殿拜舞

宣命拜禮歸舞之間宣命定能通親宗隆房不舞堂上皆以退出納  
言所發九大人也同女納言退出不可平依脚病更後有退出之志  
粗不實宗卿一彼卿云我又有所勞氣仍可退出之 謂此事以下人擬也  
內事不存之於人近代人皆以公九大人未着陣人也平雜早出雜場

後愚昧記永和四年三月七日

未着陣人繼內并無先規事人取宣命之時白地著之間不可然

依人數多着端座例

愚昧記文治六年三月七日

未刺奉內自化德門參上着仗座相次之 多參集依人數多通親



親宗隆房著外座依予命也

山槐記建久五年二月日

諸卿著陣依人數多平納言親宗左兵衛督隆房著端座後左大臣實房被示左大弁宣長曰如仗議者可也今日種御等用不<sub>レ</sub>者人

大臣仰各議催外記事

山槐記應保元年正月日

叙位依右府命左大弁宰相宣長令官仰內記鳥

玉葉嘉應三年二月日

外任奏修外記每度申假由余仰之持各礼頼業稱唯退出去日不進外任奏仍仰家向宗令催之則持各々

以外任奏用吉書一談事

師繼之記寬元二年正月日今日職事各奏吉書又兩弁サ奏吉書并以外任

奏用吉書一談也

外任奏未返下以前出外弁事

玉葉仁安二年正月十六日

内弁奏大臣記者

先源大納言余云可著外弁者余件之即起座欲出宣仁門之間延後相返下外任奏任日大納言留立過迴後之出門次下外任奏之後可著外弁人

依睡眠出陣落易事

元長卿記延德二年正月日

著陣中守納言依睡眠落易其音高人之笑

於陣座絶入落冠事

玉葉曆仁元嘉禎

年正月七日白馬節登内弁右大臣大納言歸来云



右府申刺系内先闻之，即大納言九條大納言皇后宮大夫等三人在陣  
頭中將仰加叙之，後為着陣向脇陣方而九條大納言在前座席  
其被交着仍此大納言退還，不着參前，与攝政言談而陣座  
有珍事，由禁中檢劾九條大納言於陣，俄後入該冠，不經條程  
獲生自形冠着，起座退出，先代未聞此事，也保延，民部卿  
忠教卿於法勝寺煩脇病於西息，退出久安，以於外於卯記廳，宗輔公  
顛倒後入被召使退出波院，而时前内府這通於廣而所位入是皆不  
及這冠或閑所不摘抽於傍人，伏座有此事，言語道斷，事始而  
家之叙可。

九條大納言德全委被誘，大男如風，但加叙以宰相中將實雄，入眼執令書  
入也書，持來被見，処上階，二令書之，是不可載下名也，仍欲書改之，九條

大納言顛五後壁手足指延其是於座中，史歸座，但无右府累下名於  
前取物而但通方卿高聲，召之使，亦上欲昇真座，方右府加制  
止，近今其後並相欲獲半所冠着，右府氣急令紀，着沓而座  
揖退出，尋中門廊於殿上方，前駁髮搔理，其以次徑廣而所前  
自山門退出檢非違使，於北陣紀犯之間，徑其巾，甚見苦，其後  
内并台實雄卿，欲速或忌紀在退出留，下名令摺除上階

參議召官人梯之事

山槐託保元四年三月廿五日

相公召官人只徽音，召外記令，墨硯文出

實終御所記文，永十二年四月七日

酉刻權大納言善，寺大納言，右將方天弁，大納言，宰相中將，着使



座攝政追被著各議平使仰大弁令敷載石大弁官人徵音冬冬外記

霜臺記永享二年四月廿三日

今夜大嘗會國郡卜定事申可奉陣由

平見硯無折櫻仍台官人無言三度也

康富記應永十七年十月十日更衣平座也

次各議目官人不台官人依左各議

宣亂卿記文龜四年二月廿日甲子當草令不以使議也

太皇以陣官仰為持各硯由  
陣官言言音只願後方  
陣官未外記硯持各

史二人役掌燈事

後京極殿記正治三年十二月十二日革命改元

及終朝座中暗然仍仰各兼志御今掌燈史二人各已舉燭如例

經光卿記長安四年二月廿日今日可有仗儀甲子當草令可被議也

勘文五通讀坐之間漸及昏黑上被掌燈宰相中物宰相中物以

官人不之其後供掌燈史宗直宗康未役也

史一人役掌燈事

台記保延二年十月二日陣定

即系內着陣與座自本右府下諸卿被座了此間被催掌燈依史

只一人系入史持末張昇陣座上依史今人不系官持燈盃持史此間

大宮大夫按察相相謁云久史只一人系以官人令執燈盃の平代事也

陵遷其基也掌燈一大貳實光讀上

明月記建保三年正月日

右府被着陣西源大納言同中納言其三人着陣同着一可掌燈由相府



被命予官人仰史人... 主殿官人各入郡鄉被各被追掃史  
之外不供之由申之予史人供者外記可各入源大納言其例急之歸  
可持糸油被命史更下自取油、糸入進座下覆又自上可進之由  
被命入返退

史進糸外記役之例

不知記元應三年二月廿日及元定史進糸之方外記重尚弘掌燈之

史進糸代官事外記甲子經被糸籠事

百練抄後鳥羽院建久五年五月十日

九大臣以下糸入被定半賀茂神會鞍馬寺住國禪史多史糸之方外記勤  
掌燈之由仰之而有上宣之方外記倫被糸籠

史不糸空不供掌燈例

吉記元曆二年正月七日

糸月干時昏黑之月并掘河大納言志親令平宰相上人加殿  
雖被催掌燈史不糸之間空不供奇怪

史昇端座可供燈事

上魏記治承四年四月廿七日大嘗會國郡上定九府被催掌燈史持之  
欲昇橫敷九府高聲誡仰之昇端座

史經橫敷掌燈例

兼治宿祢記康安二年九月廿三日改元定  
條事定中史秀職糸仗座者自末座橫敷之上徑近糸

依上宣催掌燈例

元大并孫長記貞和六年正月七日矣臣被糸仗座



蘇長等間署此間及衝軍內并可奉燒之由被命之蘇長下知史令供之

● 雖言上宣催掌燈例

山槐記永元九年七月五日即即位

左府署陣官人令敷載平宰相官人令催掌燈相公密

進可仰自餘可待告仰之者平曰已以勝於今者不可待上仰之相公語仰之

● 參議取後之問內并直仰官人例

愚昧記壽永三年正月七日

參內署座平亦云下各則持乘次以右天并授下各中以間史掌燈平以

官人催之元日仰宰相催而只於天并又在座而所後

● 陣座掌燈三可有車

愚昧記永安四年十月廿日辰新嘗萬會

平移着外座先是依燒燭暗仰九武衛令掌燈

● 約言上卿仰三不令掌燈例

公高卿記曆應五年四月廿七日改元定

丑刻上卿德大寺大納言公法並系着仗座次上卿令直掌燈座下四條

● 指油主殿官人勤事

參議要抄

指油史着主殿官人勤仕

● 無指油人事

長并卿記建永元年十月廿八日今夜方場始

近衛大納言下着仗座掌燈欲消仍相尋史之受不系之平曰此

掌燈雜人役式三位親曰出納奉之奉行職事不仰官外記



人之卿著陣之事必可仰官外記其職事役實也

愚昧記嘉應二年正月十日

予著陣雖待台良久無此少以西南風欲燈已消了仍台官人仰史  
各入可掌燈之處史人不供予却座偷令官人掌燈予著座此  
後經房來外記仰可候管文之由

掌燈暗之乃令指油事

王葉嘉應二年正月十日 大外記持系外任奏間也

此間掌燈太暗仍官通仰仰史令台指油

同記弟安五年十二月七日 京官降月

則移外座 以中畧 官人使上前幕 人為坊風

又依燈消仰成范卿令史舉掌燈

雜忘却欲着他人靴足不入遂早出例

明月記弟元二年正月十六日

外并起座納言通具卿一人奉議保家宣通先是

家裡卿早系內并可早出由被告之官忽取忘靴之由云出內并令著  
忠明靴試之足不入由移而逐電逃去了

靴取忘之方取之不預謝座例

長秋記天系元年正月十七日

諸卿着外并欲着之取忘靴是取不可預謝仍向陣座高  
并付御取奏宣命歸昇南新少納言忠成等諸卿了

靴進持系之間着他人靴

小右記寬仁三年正月一日



上達部著靴之方大納言存信卿靴不着未時刻推移尋不得出  
仍取右兵衛督公信靴著之公信無靴不立列

水丸記水保二年正月一日小調持

人被之列之方於方場邊著靴之處靴未持未因茲令院宰相中物  
雅實取著之靴予先著之立列雅實卿又著予靴同立之小調持

外并座計座著之

小右記寬弘二年正月七日

下官起座引卿相外并計座著之以外記同春宮矣系不申不當

大臣入在座他大臣退系上之事

西宮記第一正月上節會

玉卿著外并親王大臣著時諸卿起居共居大臣  
著時每大臣立諸卿又立見式部式文

北山抄第一年中要抄上 元日宴會事

玉卿就外并

大臣後系並起座納言以動座如常式云著座出門後居之而過前後居雖  
是遠式近例如之部人長保二年正月日內大臣在座右大臣後系准式部式并儀  
篇不越其後及官不着以座寬弘三年依左府定每座依彼式大臣之所不勞其文也親王系時  
可同而官中故實也一品親王系時同大臣儀自餘不依之以下可尋親王禮過於大臣依品無差別  
何言以下可失其礼乎少須言并依官著座至干四位并著上依其色黑也系議以上系時以座皆起但  
曰例大臣品親王系時動座雖納言白上系時自余不越之見吏部王記中言以來無一品親手之付第親王  
礼文同大臣之  
片事總無取也

政事要畧第一中 九札雜事九

今日十日公卿侍臣候殿上小板鋪之方內大臣先系入公卿侍臣共以起座  
右大臣次系入公卿侍臣各不起座爰右大臣頃有頓念之氣令件事  
若准的之文字者繫之以有院之儀式入先就之後大并重系之付不整其座  
已存其餘方今并之取區分官秩之稱雖異猶稱大臣廳座之  
儀須為大臣殿上之礼輕重相賜之儀古今不変之規也



長保四年九月廿日右尚相被問此疑仍獻以文亮

首書之私案外并座大臣一人就座諸卿起座

四節八座抄 就外并吏

大臣著外并有後奈大臣時諸卿動座事 長保六年正月日內  
在座右大臣後奈准式部或大并儀不動座實弘三年正月日依元並  
相儀定每度動座西宮抄還及貞可動座然者以此說可為是 右大臣在座內

大臣後奈之如何 全案猶可動座 奉列之時動座同 北抄之著座之時出後居而

節會外并要

有後奈大臣各議聲形內大臣在座者右大臣雖系不起座

定親卿各議要

有後奈大臣者各議聲形內大臣在座者右大臣雖系不起座各議

後奈者少納言以下起座

江家次第抄

二大臣後座動座事

少長保六年正月日內大臣在座右大臣後奈准式部或大并儀不動座實弘三年正月

依元並相議定每度動座

妙音院次第云若大臣後奈者納言以下三座前 各議下 著座後共居

若大臣一人座又入遲者諸卿不動座或猶起座若大臣二人座

右大臣起座之時納言以下不動座 內府在座 內大臣起座之時納言以下動座

四節八座抄右大臣在座內大臣後奈為之如何今案猶可動座奉列之時

動座同之今案長保六年右大臣後奈之時依內大臣在座諸卿不動座

其後實弘三年每度動座之時八座抄之內大臣後奈之時雖右大臣在座



可初座之妙音院次第或不動座之精以北抄寬弘定可為規模大

大臣二人在外并座例

不知記近衛院久安六年正月曾

次開門次、極着左將曹大臣久季未告御當右大臣因大臣大納言備

御成通卿中納言公一卿家成卿重通卿公能卿各議資信可進

出慢列西上北面列立右大臣三座、時大納言以下五座  
若因答先著座被引彼不可也

同五日即九帳後宴也

于刺右大臣下着外并右大臣依各入、時公卿  
不赴座依內大臣座也

愚昧記嘉應三年正月三日今日主即九帳也

抑右大臣赴座之方大納言下赴座下階之後復座內大臣赴座之時又

如此事先例不同古人疑之事也平若大臣之時不可記內大臣赴時

可赴也長保以此詳定之人准式部或大弁儀也大宮大納言諸也而

左大將右大臣之處每度可赴也仍赴也

玉葉同日

平中出外并中次余下系列之仰余赴外并座之方左大將下初座

余降壇後復座內府赴座之時又動座也此事兩說彼之每度動

座為美名寬弘二年正月九相宣也具見北抄并野宮記也

後日左大將被語之人持疑始赴座仍人之後冒之時左大臣下每度初座也

先雅記弟安嘉應三年正月三日天皇九帳

先是左大臣內大臣大納言師長卿實一卿權中納言資賢卿成親卿

雅賴卿各議賴成卿教盛卿親範卿家通卿實綱卿九兵衛督成

範卿左近中将實家卿宮內卿永範卿備中權守重家卿教政門於



烏曹司署靴

長翁卿記建永元年十月八日長翁卿同  
實房公卷

又問卷入署外并時動座事如何和卷之長保之此沛堂被仰定之  
由見山野宮右記人近則

九條入明月記建保五年正月七日內并九府外并  
右府因府下後聞右府令立外并給時

九條大納言殿起給自余不立之酒卿兩公儀由兼相語式部式長保

雜有世儀實老已被定之人酒卿所極心以不議之卿入在座仍

不立之師經通具  
三通公氏嘉應元年時師長等皆立之

定嗣卿記寶治二年十月廿五日豐明

右府外并事九月兩府具卿等署外并

玉葉策久六年二月一日內并左府外并右府內大臣  
家嗣公之氏信通卿等署之

又外并右大臣起座之方諸卿不起家嗣公氏徑通著之寬光相府之

定七作裁平之度未忽被上儀可見可就中家嗣徑通卿非彼余流魚

公豐公記至德四年二月日天皇御元帳

右內兩府并悉署外并具通資康諸卿未著陣也物而皆著之如何

右內兩府記外并進行之時大納言下共令起座之右大臣雖起座內大臣在

座之時被仍及大納言等或不動座物而起座又有例可否礼可尋

大臣人在外并座時事

沛堂記寬弘三年正月十日

師參入署外并諸卿立座

玉葉治承二年十二月十日美子萬會

聞舍人稱准之聲余以下起座皆自慢門雁列中門外西上面余起座之  
右大將以下起座



續帝曆正治三年正月十六日

余等起座余起座之時納言以下座前大臣起座之時恒例也之中以外雁列

心記文治六年正月三日天皇御元服

於鳥曹司南邊署外并如常中畧右府起座諸卿動座如常

同五日

以後少納言奉入右府起座諸卿動座

愚昧記嘉應元年正月七日内并奉入右府實云外并内大臣雅通

内并台令人稱唯中納言奉進此等内大臣起座諸卿動座大臣下階之方渡

座即起座雁列

松重記貞和五年正月十六日外并内大臣

次内并台令人少納言長綱朝臣起座此方外并玉卿内府等次第揖起座

内大臣起之時納言立座前各議發言抄

妙槐記文應二年正月七日

勅刺之後依台少納言起座内府即被起座予下立座前内府出慢

門之後予渡座平記揖出

外并座納言起座時各議動座例

藤長卿記貞和二年正月七日

納言起座之時三相公不動座藤長奉入立座前卿相未起座之前

仲房退入大哥也

松重記貞和五年正月十六日

次内并台令人少納言長綱朝臣起座此方外并玉卿内府以下次第

揖起座内大臣起座之方右宰相中納言入立床子前自余各議無公儀



何是亦不知之先規進可勘之

元長卿記文龜二年正月七日

外并座中納言赴座之時各議動座之

薩戒記應永正八年正月十日大納言殿令相誘也

一諸卿赴外并座之時經皇朝長別為居

至未納言猶動座之近年無此礼可尋事也

台之使様事

長秋記大治二年十月十日辰

戶部令使其音短諸社祭時台音長而尚時有大臣長而更如諸

由大政大臣被語此事不可然

行類抄 長二十五山内府基惠台之使其詞メシツカヒ或メシツカヒ今夜無

字是兩様也予付加々字是二說也

内大臣不下式台一說事

和重記貞和五年正月十六日西礼

次内大臣加着次内大臣台二音台使行有各進跪仰式台台下使

稱唯移式台案畢退去件式台在右大臣座前於内大臣

行類抄

長弟三宇内大臣予着外并座依為大臣着第一座不下式台

保延三宇中諸卿着外并余語別尚曰式台有不下人式別尚曰他次内大臣

台之使外記問諸司

建久二十五年山内大臣予台之使二音各進跪不前仰云外記台先可下式台

臣或不可也仍不下也此間不有夫將台台為

大納言猶有台例予未見件傍者可尋



外記未問諸司

內大下式等例 此等例也

康熙六十四年內大臣等使令下式等

寶曆十一年正月七日 白鳥 宴破齋內并右春 補外并尚書 道不下式等

外并座不問諸司以前少納言早參入奇怪事

中右記長治二年正月十六日

內倉下着外并座中并長忠朝臣少納言時俊外記史着座內大臣以

台使欲下式等之類外記不累式等內大臣被相尋外記等出 尋東

西大畧失式等人物刺無音此等關門內并台舍人少納言參入急版信家

內大臣命云外并上卿下問諸司於外記之前少納言早參太奇怪也又外記

不累式等之例被問大并依不恒 不陳左右內大臣頻和答 外記失條奔

爰向大臣以右中并長忠外記不累式等付御所被奏歸來云台後及數

刺外并早可參入至外記失在後且可沙法在其後向大臣言記被問諸

司其否列之 其前中乃暗夜不及式等不可知事人何說非大事及卷前

於外并座家礼事

山槐記建久二年十月廿三日

關門大舍人稱惟少納言參上小忌起座早又相次起座 在大并依家礼

松重記貞和五年正月十六日

此夕外并玉卿內府并揖起座 右大將長定進三官家賢於床子年伏

外并座瓦子折例

山槐記建久二年七月廿三日

辨廿納言床子折其後又予瓦子欲折予起令台使取替右大臣瓦子着



之裝束司懈怠甚也世宗亦大將之曰曰創之怠快之程事也雖不及其沙汰可令大弁誠源也而隨宜不仰也

● 著胡床之時居樣故實事

次將萬會若如朝親行幸陣階下特胡床若於台陣官令之胡床其間少如警折起見苦事也居樣片是方之居也然者假胡床折台不居是故實也

公羅云以文按元子床子可同也仍注

● 於外并座落自床子例

小右記治安四年正月二日

早朝宰相未之時大貳惟憲於外并座落自床子右少并賴朋扶起時未出外并前在陣陣見氣之容顏之過分仰萬會床子退出史義

光之此惟憲心神不顛倒似可慎也大外記賴隆之冠責其所為無殊事

● 不仰開門台舍人事

玉葉治承三年正月八日

定能朝臣送消息之時會未刻之卿參集依加叙事遲及事終事始同并大將有失礼事不下位記台舍人外并教判列之未嘗有某也九月源大納言注送之時萬會遠例事在大將事陣內并失礼事大畧無方人只有教息之狀余云於失礼者古賢不免事也終不可上教息昔開院大將朝先不開門台舍人見小野宮記一任卿有失失之相國取方卷之時忘方失礼之乘吉令如此將軍何能為取也俱於失礼者詳錄之失也未曾有一何况萬會守物紙行之不可如此也失誠非真之事也



雁列儀事

嘉記建久三年正月七日

次外并之卿起座列立中門外上面一列九府定房公當上篇叙程此翌日也

不立雁列加立標下例

皇直卿記應安二年正月十日 次第列標下太宰相隆仲加立標下

自中門或自軒廊立加事

山槐記元曆二年正月一日

諸卿立標賴實宣依經房兼光也予宣日敷尹諸卿再拜造酒授宴賴實不著外并自中門相如也

儀如恒諸卿著座不立列之人自軒廊密相加

外并系列台使直居事

正記永正十五年正月一日 諸卿次第自上篇各進一揖列立台使直居

系列畢外并上可咳示事

中右記大治四年正月十六日

平下列立南庭 予以咳聲令警依入夜也內并宣云敷尹

山槐記治承二年正月七日內并隆季

外并系入孫大納言 立定之後孫大納言以咳聲令悟內并依暗亦有為

同記建曆四年正月一日

外并列 九大将實定咳聲依暗為令 內并也此後仰敷尹

同記承久二年十月廿二日

小忌下諸卿立畢之後予以咳聲為令知內并也此事雖非指儀也自先師長和五山石矣實實為內并大納言有信為外并貫首咳聲實治承九九大倉俊房內并大納言實實為外并貫首咳聲近代又或如是



宮槐記建曆二年正月七日

次外并系列各列五後外并上亥時可被咳聲耳也不不佳倘他久景不於階

今早

續沛曆正治三年正月十日

內并九府外并上起座

列立了余咳示是內并二為令知列立之由也依臨暗也

王葉嘉應二年正月十六日

次外并諸卿系列立定

隆季咳聲也

同記建久七年正月一日

外并之卿系列皆委列立之後上首咳聲言定事也今日不於上卿實家也

同記仁安三年十月十四日

余仰云數子

先入夜之時立定後上首咳聲言示之而今有不知故實人將雖告示不及也

山階右府記延應三年十月十日

諸卿列立小忌上以咳聲令知內并

妙槐記文永八年十月十日

外并系列立定之後咳聲不聞官人告仰數子

外并上離標系上之時本儀可練事

峯記第久三年正月七日

次外并之卿右大將下入日華門列立庭中

上卿同練步當先使嗣床南以當立年位重行西上北面

次予宣數子次群臣謝座謝酒昇殿着座如恒

上首練步近公系上之時或不練使居今雜間平正說可練也

王葉建久六年正月七日

又外并上首實宗卿系列

時練步昇堂

時不練也

宮槐記第九四年正月九日



謝白去外弁上各進堂之時亦練也申云不練之由存日記練名  
槌之所見保延是形存

同記建曆三年正月九日九府言談

又談云外弁上各進之時練式存練之由九相我存其由之由亦事斬  
談之者予語之如公存之由中古有職練或記猶之由之由有之離  
列之由兩三步練之由被記之其餘九府類被問之云練人者惟定之  
記者故祖又右府之所故右之被記之脚何練之由所見也者如而  
梯而存知之由尋之不定之被候云此事猶為不審大饗食離列  
進之時不練之由此事不相付人抑大饗日者或進階下之時有練  
人相國後而其不也

行類抄

嘉元四廿七 繼塵少納言 房出言 按察大納言 入中門被練之標下

敷尹謝座酒再拜按察使 步 軒廊

文永二廿七 南門大納言通成練步 互相離列之時自右足練至九近胡床  
後中程被練止日已欲暮首畧之尤可然

片練例

建久六廿七 坊少納言言之 入中門系進下重瓦過中門內 之程練步

不入夜之時外弁上首練之先例也 諸卿次第揖離列斜行 度

可練也而首 畧之只徐步 入軒廊

貞應三廿七 野少納言出言 入中門 中畧揖離列今度不練

文應元廿七 少納言出言 外弁上首 互相 被練之合候也諱不可  
為人新更相下不練謝座謝酒如恒上首不練進平日未署片



練如何者畧々儀々可尋後日

片練常事由結符

宮槐記弟元三年正月七日

內弁台令人一三目次人進入于肘申斜也為白中仍入中門頗步寄而

方隨身相後退前初向西上為先至无仗南頭一造酒云務未跪前

三跪居墨笏於左近執盃不執盤一執笏又小拜起一揖進出不

當練人之由拜宗卿尋事禪閣之尋  
予事從之由禪閣同存其旨之由先日誥之極

### 二位宰相禮事

### 四第座抄 標圖

散三位標去東方

大約言不依二位  
三位外  
親王標其南  
七尺

三位宰相  
三位宰相梯于見回全案可出  
三位宰相上九

尋常殿位塔古左為

大臣標

大臣言

三位中納言

四位



愚昧記文治六年正月廿九日御覽後宴

- 公衛三
- 忠經三
- 公時三
- 親信中
- 定教系
- 通親中
- 能保系
- 定能中
- 通資系
- 良經大
- 雅長系議三位
- 隆建大
- 家中
- 左府

北

用

心記文治六年正月三日 今日天皇御元服也

入第明門東扉列立標下五位重行如常右府次大納言四人立右府巽猶可立後也定房實宗隆忠良經九大夫一列次二位中納言二人予九衛門督通親右衛門督小退在大納言之末次三位中納言二人親宗隆房列有大納言後二位宰相雅長立三位中納言末可小退大不於後也源宰相中將通資三位加雅長卿末而見右衛門督通親可立三位中納言後之由以幼類被不仍立三位中納言後此事未曾有乎人二位宰相三位宰相共三位中納言列末小退可立也三位中納言後四位宰相可立也三位宰相雅賢實教中將同定長九大夫同加通資卿列末了閑院依庭校有地或不必要重行之間人不少決是位重行事人各相舞

宗雅卿記仁治二年正月五日天皇御元服



次開門次圍司署座次近清寔其由於外并次右府

練給 下列立



實行卿記永仁二年正月十日 奉列

四條侍從宰相 隆良二位仍二位中納言  
おやりて之也

● 標下禮事

● 父執事並之方子坐地例

明月記建保六年正月七日 公座抄一人為外并負首者  
取空坐並曉之時退列居地 右大將實重並拜源相坐地

● 父離標並上之間子居地例

峯殿記承久三年正月七日

首書 右大將進身之方實氏卿地居但末刻軒廊之方早起不可於手又

退列可居也

長秋記寬治八年正月七日

在大官殿下自西階南頭經氏官列西昇拜其南本令就標給此間下官

頗退列聲形立

山槐記平治元年正月七日

內并下列立庭中 此間從和賴宣新大御言徑猶子  
余通按察重猶子拜間退立標

● 飛座侍酒立例

玉葉正治二年正月十日



節會同并在大臣外并右大臣謝座間有失礼台居被待酒空元以失  
為宗、秘事人又為可為舉元未此之法每身無念無、七百外并上首右首  
也立待空如此急是秘說人但投厨全不從、事於禪門、若  
彼人教訓人可尋

明月記正治三年正月一日

內辨宣敷予謝座右府如法拜給酒空持空並右府相跪取給酒空退時

盃也座拜立再拜 不立也座相待酒空 返給之退出之方取物拜

七百謝座謝酒右府取並拜也座相待酒空給此儀元日同如法何、二拜、

建內記文安四年正月七日

謝座拜且二拜次造酒空六位外記康賴常御持空並移進次謝酒二

拜四條中納言貫首人持空並可立之也跪待造酒空同 康賴不審不參進經

程物不立之方參進四條中納言他法同干日野大納言資卿進退賀  
取為、中納言大納言具物談說

葉黃記寬元四年正月十日

柳源大納言謝座拜之時第二度拜不立楊授空並於內造酒空不審

通、人尤不審

玉葉采安二年正月十七日 節會事

外并上首有失礼、謝酒、不立直也居待酒空、先、令小忌、付、

勤仕今度忘却不可說

元長卿記文龜二年正月一日

次酒持空並坐未平跪置、盃酒空過板木之間揖、給三拜予  
持空四猶跪次師志未前、移空並取物小揖

參議却座之時并中納言可動座事



薩戒記應永世年正月十日

大納言以下起座 中納言上起座之時少納言并係動座於參議者不動座此事如何

同記同世一年正月十日

納言以下次第揖起座 納言三人起座之時少納言并立座前取宰相座起時各不被動

之時并於納言動座不審而出未定辭案人如何長廣無申旨只近年如公之云云於三末者不動座之例勿論也者予曰雖有例不可行理之事不可被用又依其可為先賢所被實見後者早可被引申者兩人其無陳旨大奇怪不足言仍予起座一翌日乘燒之後倭國棟宇未臨去夜前外并之後起之申子細了退出後一動脚次第花櫻記云云外允可動座也尚座不足以前年具及是申中可蒙免者猶少納言所存書體等物者予答云委細謝言本望見似被執三事所恆也於少納言者不及相尋所事也

江家次第之一元日節會

中務省御負奏

宮内省冰樣奏

腹赤奏

若當卯日初使奏也

九代畧記 醍醐天皇

延喜三年正月日 癸卯 吉刻御南殿是日 上卯 在食參上之後奏冰以

奏初使

小右記万壽四年正月日 癸卯 頭中將 仰云可奉任内并内府等者

陣座余著南座多内記賴隆問標外曆冰樣腹赤卯杖亦奏是

不事申云中務宮内捕木申障不奉旨標者早云切初使了可

宣旨時刻及厨終以頭中將令奏案内 被仰可付内 云云内記賴隆

仰



3

Faint, illegible text from the reverse page, likely bleed-through or ghosting of writing.



